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7-039

HDCNC[®]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7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永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旭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崔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551,327.71	44,535,789.14	-5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268,576.63	-23,235,435.45	1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232,138.97	-26,716,980.33	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80,264.03	-9,868,879.16	-6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2.70%	-1.64%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29,049,479.81	1,872,890,863.74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5,083,716.00	641,868,575.16	-4.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3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6%	50,624,000	50,000,000	质押	50,000,000
					冻结	50,624,0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8%	29,451,986			

汤世贤	境内自然人	4.71%	14,497,363	14,497,363	冻结	7,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0%	6,456,321			
李壮	境内自然人	0.86%	2,659,208	2,659,208		
杨友为	境内自然人	0.46%	1,425,400			
陈怀湘	境内自然人	0.42%	1,280,300			
陈星明	境内自然人	0.33%	1,004,089			
刘永忠	境内自然人	0.30%	931,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蜂巢精选投资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9%	9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451,986	人民币普通股	29,451,98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6,321	人民币普通股	6,456,321			
杨友为	1,42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5,400			
陈怀湘	1,28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0,300			
陈星明	1,004,089	人民币普通股	1,004,089			
刘永忠	9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1,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蜂巢精选投资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汪钟雪	880,355	人民币普通股	880,355			
马纯良	839,816	人民币普通股	839,816			
周金香	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未知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利润表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收入 2,055.13 万元，同比减少 2,398.45 万元，降幅为 53.8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国内外机床行业低迷，大型机床市场需求不足，以及资金紧张引起的投入不足，导致产品销售下降所致。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列支 2,514.95 万元，同比减少 2,482.79 万元，降幅为 49.6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导致营业成本减少。

3、税金及附加：报告期内支出 305.48 万元，同比增加 271.70 万元，增幅为 804.2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根据财会〔2016〕22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的规定，对经营活动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全部计入税金及附加核算。

4、销售费用：报告期内列支 237.84 万元，同比减少 175.04 万元，降幅为 42.40%。主要为报告期内运费及售后安调差旅费减少所致。

5、管理费用：报告期内列支 881.38 万元，同比减少 482.16 万元，降幅为 35.3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根据财会〔2016〕22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的规定，对经营活动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全部计入税金及附加核算。

6、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列支 1,299.54 万元，同比增加 561.75 万元，增幅为 76.1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融资成本较高，利息支出较多影响。

7、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收入 6.01 万元，同比减少 352.20 万元，降幅为 98.32%。主要是去年同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较多影响。

8、所得税费用：报告期内无发生，去年同期支出 0.21 万元。增支绝对额较小，对当期利润影响不大。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余额 4,615.03 万元，较年初减少 2,791.71 万元，降幅为 37.69%。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承兑保证金减少所致。

2、少数股东权益：报告期末余额 1,251.82 万元，较年初减少 598.40 万元，降幅为 32.34%。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华东重工、弘久锻铸亏损较大影响。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净额-378.03 万元，同比增加 608.86 万元，增幅为 61.70%。其主要变动幅度较大项目有：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发生额 1,719.65 万元，同比减少 1,401.40 万元，降幅为 44.9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销售货款减少所致。

(2) 收到的税费返还：报告期内发生额 5.54 万元，同比增加 4.34 万元，增幅为 363.51%，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内发生额 110.26 万元，同比减少 476.38 万元，降幅为 81.20%。主要是去年同期收到的退回投标保证金较多影响。

(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发生额 315.56 万元，同比减少 1,364.89 万元，降幅为 81.22%，主要是报告期内采购规模降低，支付的货款减少所致。

(5) 支付的各项税费：报告期内发生额 375.97 万元，同比减少 519.51 万元，降幅为 58.01%。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流转税减少影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无发生，去年同期为 227.74 万元。其主要变动幅度较大项目有：

(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报告期内无发生，去年同期发生额 257.00 万元。主要原因为去年同期处置位于上海房产收到现金所致。

(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报告期内无发生，去年同期发生额 5.59 万元，主要原因为去年同期支付工程款所致。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报告期内无发生，去年同期发生额 23.67 万元。主要原因系去年同期取得子公司上海原创精密机床主轴有限公司 35% 股权支付现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净额-80.92 万元，同比增加 736.08 万元，增幅为 90.10%。其主要变动幅度较大项目有：

(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发生额 10,850.00 万元，同比增加 6,394.00 万元，增幅为 143.4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借款到期续借较多影响。

(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发生额 10,000.00 万元，同比增加 5,504.00 万元，增幅为 122.4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较多影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在《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与柳州五菱集团有限公司，湖北鄂重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江苏江海机床集团有限公司，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高鹤鸣、李壮、刘传金，江苏一重数控机床有限公司等的纠纷案。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重大诉讼事项均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2、重大关联交易

(1) 经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汤世贤、高鹤鸣、李壮、刘传金借款不超过 26,000 万元，借款利息按银行贷款基准利率。2017 年 1 月 2 日，高鹤鸣与李壮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高鹤鸣将其享有的到期债权 3,000 万元及利息中的 500 万元借款本金及利息的债权权益转让给李壮。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此合同下汤世贤借款余额 2,425.01 万元，高鹤鸣借款余额 2,500 万元，李壮借款余额 2,000 万元，刘传金借款余额 1,500 万元。

(2) 经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华东重装关联借款不超过 8,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末余额为 42,561,252.97 元。

(3) 经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股东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联借款不超过 10,000 万元，借款按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息，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此合同下借款金额 3,500 万元。

(4) 公司与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直属实体企业）及关联方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大连机床（苏州）有限公司（暂定名）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货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其中，我公司出资 500 万元，持股 10%；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直属实体企业）出资 2,000 万元，持股 40%；关联方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500 万元，持股 50%。截至目前上述参股子公司一直未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公司亦未出资。鉴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及较多重大诉讼，继续推进设立上述参股子公司可能性较小。因此，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终止对外投资设立大连机床（苏州）有限公司（暂定名）。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借款的议案》	2014 年 1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关联股东借款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6 年 04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汤世贤、高鹤鸣、李壮、刘传金、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人或本公司目前未开展数控机床、数控机床关键功能部件（数控系统、编码器、高速精密机床主轴、刀库等）及普通机床业务，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华东数控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8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本次发行而产生的华东数控与高金科技之间的同业竞争，特此承诺：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2014 年 3 月 4 日）起 36 个月内，将所持有或有权处置的机床制造业务相关股权/资产以认购华东数控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或高金科技与华东数控一致认可的其他方式出售给华东数控。	2013 年 02 月 19 日	36 个月	超期未履行

	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在有关事宜得以妥善解决、华东数控股票复牌之日（2015 年 9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华东数控的股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1）在二级市场上择机增持华东数控的股票，增持股票收购额度不少于 20,000 万元人民币。（2）提议华东数控实施再融资，解决华东数控资金周转困难的实际问题。若华东数控实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高金科技承诺认购不少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三分之一。	2015 年 07 月 10 日	6 个月	超期未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高金科技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申请豁免履行承诺的函》，高金科技失去履约能力，申请豁免履行承诺，具体原因如下：1、因原华东数控实际控制人于 2015 年筹划实施了与久泰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2015 年 11 月因客观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终止该次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华东数控 6 个月内（2016 年 6 月之前）不能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因此影响了高金科技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度。2、由于不能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高金科技从二级市场增持 62.40 万股公司股票后，于 2015 年 11 月开始筹划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承诺认购 25,000 万元，但该事项于 2016 年 8 月 3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后一直未取得正式批准文件，并且在补报材料的过程中，高金科技突发重大诉讼事项，持有的公司股份接连被司法冻结，致使高金科技失去履行承诺的能力，无法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和从二级市场增持华东数控股份。高金科技接连发生重大诉讼，致使持有的华东数控股份全部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且很难在短时间内扭转困局，高金科技失去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和维护股价稳定承诺的能力，无法履行做出的承诺，且无法提出切实可行的替代方案。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股东履行承诺的议案》，豁免高金科技履行相关承诺。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4,500	至	-3,5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438.68		
业绩变动的说明	<p>1、公司所处行业仍面临较大压力，下游市场需求不足，数控大型机床产品订单持续下滑，市场竞争压力持续加大。</p> <p>2、消化库存和需求下降导致产量（尤其数控大型机床产品）下降导致产品成本大幅上升，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利润空间被大幅压缩。</p> <p>3、应收账款账龄增长，导致坏账准备的增加，以及存货等资产随着库龄的增长，开工率不足，存在很大程度的减值损失。</p> <p>4、各项措施、制度的实施不足以扭转行业下行的影响，股东资源的利用和整合、协作尚需要一定的时间，成效不能立即显现。</p>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此页为《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刘永强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